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市松江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史玉柱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资并签署财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Giant Investment (HK) Limited（以下简称“巨人香港”）拟与上海鼎晖蕴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晖”）、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毅”）、上海云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锋”）以及其他 11 位投资人共同签署财团协议组成财团，财团出资人拟通过对 Alpha Frontier Limited 增资的方式并以其为主体收购 Caesars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Inc.旗下一项移动休闲社交游戏业务的 100%的权益（“目标资产”）。在此次财团组建中巨人香港拟出资 100 万美元。由于上市公司与鼎晖、弘毅构成关联关系，本次出资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关系，故上述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并授权

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 日